## 关于做好 2024 年郎溪县九年级学业水平 考试政策性加分材料报送工作的通知

各初级中学、中心学校:

根据市考试院《关于做好 2024 年宣城市九年级学业水平考试政策性加分报送工作的通知》(宣招考〔2024〕12 号)的文件精神,现就我县 2024 年中考政策性加分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政策加分范围

2024年我县高中阶段招生加分政策,除以下加分政策外,其他 政策性加分项目一律取消。同一考生如符合多项加分条件,只取其 中最高一项分值加分,不得重复加分。

- 1、《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办法》 规定的加分对象和标准;
  - 2、烈士子女考生加分政策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 3、台湾籍考生在其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10分

### 投档;

- 4、少数民族考生在其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5分投档:
- 5、援疆和援藏人员子女考生,在其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上增加 10 分投档;
- 6、军人子女考生、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考生、国 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考生加分政策按有关规定执行。

#### 二、政策加分申报流程

符合政策性加分条件 1—5 款的考生,须填写《2024年中考政策性加分申请表》(见附件一),并按要求将有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和《申请表》交毕业学校。学校对符合加分条件的考生在校内公示,经公示无异议后,汇总并填写《2024年中考政策性加分考生名册》(见附件2,电子表同时上报)于6月3日前连同考生《申请表》和有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前报县招生办公室进行审核。有关学校要严格按照"谁签字、谁负责"原则,认真做好政策加分的审核工作。

符合第6款军人子女加分政策的考生,需通过军队军事人力资源信息系统提交军人子女教育优待资格证明信申请,系统中明确的各类附件材料均需上传,通过"递送省军区"功能报送至安徽省军区政治工作局干事叶笑松,报送时间截止为6月6日,宣城军分区政治工作处根据上级分发名单,审核并汇总后于6月12日前送市考试院办理。符合加分政策的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考生

由市、县(区)公安局按宣公〔2022〕13号文件办理;符合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加分政策的考生,按安徽省应急管理厅皖应急[2019]61号文件办理。

所有申报政策加分的材料,经审核后,符合政策加分条件的考生名单将在宣城市教育体育局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对弄虚作假、出具假证明或伪造证明的,一经查出,取消考生录取资格并通报毕业学校。

#### 三、证明材料报送要求

- 1、归侨、华侨子女、归侨子女、台湾籍考生,需提供县(市、区)侨办(台办)证明原件;烈士子女,需提供烈士证书的原件、复印件和县(市、区)民政部门的证明原件。
  - 2、少数民族考生,需提供户口簿原件、复印件。
- 3、援疆和援藏人员子女,需提供援疆、援藏派出文件复印件和 其派出单位证明原件。
  - 4、其他类型政策加分材料按相关部门要求执行。

附件: 1、2024年中考政策性加分申请表

2、2024年中考政策性加分考生名册

2024年5月27日

## 附件1

# 2024年中考政策性加分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准考证号			毕业学校 及 时 间	
身份证号				
符合政 策性加 分条件				
提供材料目录				
学校公				
示日期				
及结果				
学校审核 意 见				

### 附件2

# 2024年中考政策性加分考生名册

序号	姓名	准考证号	身份证号	性别	符合政策性加分条件	提供材料	毕业学校	县市审核意见	备注